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军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劲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劲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9,373,379,519.46	9,271,107,474.68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4,531,933,891.84	4,466,601,438.60	1.4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8,028,943.50	10.42%	3,613,561,427.14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1,972,139.21	-44.57%	72,171,121.50	-3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076,447.48	-54.12%	36,991,412.36	-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02,985,778.23	-15.82%	335,460,530.11	-10.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4	-44.56%	0.0703	-3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4	-44.56%	0.0703	-36.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0.42%	1.60%	-1.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304,53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84,35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25,914.9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85,746.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000.00	

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565,164.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256.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49,955.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2,105.85	
合计	35,179,709.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7,500.00	公司之子公司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创投”）系由本公司出资于 2015 年 02 月 10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关于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公司认为，对外投资并获取投资收益是安泰创投的正常经营业务，其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故未将其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7,500.00 元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8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1%	364,366,724			
刁其合	境内自然人	3.88%	39,847,314			
苏国平	境内自然人	2.71%	27,793,105	23,586,529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盛世华章养老保障管理产	其他	1.85%	19,025,287			

品一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6,747,5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5,230,323			
前海开源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47%	4,844,9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4,546,400			
冯国尤	境内自然人	0.44%	4,480,000			
郑刚	境内自然人	0.43%	4,383,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64,366,724	人民币普通股	364,366,724			
刁其合	39,847,314	人民币普通股	39,847,314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盛世华章养老保障管理产品一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	19,025,287	人民币普通股	19,025,2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47,574	人民币普通股	6,747,5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30,323	人民币普通股	5,230,323			
前海开源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44,905	人民币普通股	4,844,9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4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6,400
冯国尤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郑刚	4,3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3,700
王宏友	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p>公司前 10 名股东关联关系说明：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苏国平为本公司副总裁、董事；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盛世华章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由本公司管理层与核心骨干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投资计划全额认购，股权投资计划的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海开源基金—农业银行—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前海开源增持 3 号资产管理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买入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苏国平、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盛世华章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前海开源基金—农业银行—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公司未知。</p> <p>公司前 10 名股东一致行动关系（《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前海开源基金—农业银行—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此外上述两股东与苏国平、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盛世华章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之间及与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p>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波动比例	原因说明
其他应收款	34,246,477.38	16,994,973.59	101.51%	主要是本报告期投标保证金、往来款增加。
合同资产	52,953,178.29	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从应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564,264.36	34,011,078.62	-36.60%	主要是本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03,421,333.83	90,419,713.43	14.38%	主要是本报告期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062,951,747.43	1,439,151,823.54	-26.14%	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663,871,933.77	502,549,888.65	32.10%	主要是本报告期加大承兑汇票支付力度。
预收款项	0	340,684,709.34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从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280,525,662.49	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从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0,875,136.84	132,192,070.17	36.83%	主要是本报告期社保支出延缓缴纳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波动比率	原因说明
管理费用	230,751,322.99	277,714,840.91	-16.91%	主要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用下降以及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列报调整所致。
研发费用	172,199,753.68	121,247,423.67	42.02%	主要是本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以及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列报调整所致。
财务费用	38,808,470.51	47,418,788.08	-18.16%	主要是本报告期带息负债减少以及利率下调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波动比率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60,530.11	376,619,560.94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60,331.06	142,711,802.69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641,232.17	-624,824,485.90	-27%	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带息负债规模较上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合资组建内蒙古安泰万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暨投资建设安泰环境乌海煤焦油清洁利用示范工程项目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安泰环境与黄河集团共同出资15,000万元成立合资公司，同时由合资公司投资47,576万元建设和运营“安泰环境乌海煤焦油清洁利用示范工程项目”，该项目将建设10万吨/年蒽油加氢装置及配套系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受外部因素的影响，目前该项目处于暂缓执行状态；公司目前已成立专项工作组，开展后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投资建设安泰环境乌海煤焦油清洁利用示范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

2、2017年8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环境和内蒙古振东化工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共同签订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仍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

3、2017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环境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化工院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一份和开庭《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件，要求宁波化工院（被告三）等四名被告方于2017年10月17日出庭应诉与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秘密纠纷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已召开庭前会议，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

4、2017年8月1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安泰南瑞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就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对兆晶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一）、常州威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被告二）提起诉讼。苏州中院于2017年8月22日立案。2018年2月1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开庭通知，于2018年3月1日开庭。2019年1月16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开庭传票，于2019年1月24日进行第二次开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正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中，暂未有判决结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5、2018年7月31日，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收到参股子公司安泰生物发来的“关于安泰生物行政处罚事项的告知函”，知悉，其收到了北京市海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一事。公司在接到上述材料后，即刻向安泰生物发送紧急告知函：要求安泰生物必须按照行政处罚通知书要求的行政诉讼时效之内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未提起诉讼，导致诉讼时效丧失，则视为其经营管理层严重失职，造成国有资产损失，安泰科技将依法追究其经营管理层责任；同时作为其股东，安泰科技将依法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法院不予受理导致诉讼权利丧失或诉讼结果不利，一切法律责任由安泰生物经营管理层承担。2018年8月6日上午公司以股东身份在海淀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并提交了起诉材料。以期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情况下妥善解决，并尽量减少对公司整体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的损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6、2019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泰环境工业过滤板块扩产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安泰环境投资3,331.82万元实施过滤净化业务扩产改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施工单位的公开招标，并取得项目施工证，已正式开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环境过滤净化业务扩产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7、2018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和发行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发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4亿元超短融，调整为发行额度为9亿元的中期票据，同时取消4亿元的超短融发行。2018年10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9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文件《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MTN582号），获准注册中期票据额度9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择机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8、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泰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6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至2021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结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9、公司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苏国平先生和监事高爱生先生分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因个人资金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部分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苏国平先生拟减持总数不超过持股总数的25%，即7,862,1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663%；高爱生先生拟减持总数不超过持股总数的25%，即365,7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57%。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均来自非公开发行股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10、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泰环境出资参与组建中国氢能战略联盟研究院的议案》，同意安泰环境以自有资金出资55万元，参与组建中国氢能战略联盟研究院，持股比例为1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筹备股东会。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资参与组建中国氢能战略联盟研究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11、2020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2、2017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环境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化工院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金象赛瑞、焯晶科技以第ZL201110108644.9号、ZL201010216437.0号发明专利专用权人的身份，起诉宁波化工院等四名被告侵害其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宁波化工院于2020年6月24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对第ZL201110108644.9号发明专利案件作出了一审判决。2020年10月12日，宁波化工院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对第ZL201010216437.0号发明专利案件作出了一审判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对于第ZL201110108644.9号发明专利案，根据判决结果，公司将支持宁波化工院与其他被告方一起重新提交相关证据，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对于第ZL201010216437.0号发明专利案已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北京焯晶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日和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市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化工院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投资建设安泰环境乌海煤焦油清洁利用示范工程项目	2016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投资建设安泰环境乌海煤焦油清洁利用示范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
关于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事项	2017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7）
关于下属子公司宁波市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与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秘密纠纷案	2017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7）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南瑞就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对兆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威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提起诉讼事项	2018年02月06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关于参股子公司安泰生物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事宜	2018 年 08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关于安泰环境工业过滤板块扩产改造项目	2019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环境过滤净化业务扩产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事宜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0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减持股份计划	2020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关于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宁波化工院等四名被告方与金象赛瑞、焯晶科技的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第 ZL201110108644.9 号发明专利案）	2020 年 07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市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3）
关于安泰环境参与组建中国氢能战略联盟研究院事宜	2020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资参与组建中国氢能战略联盟研究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20 年 0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关于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宁波化工院等四名被告方与金象赛瑞、焯晶科技的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第 ZL201010216437.0 号发明专利案）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化工院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298	中电兴发	2,808,2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436,400.00	617,500.00				9,500.00	2,053,9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041	中机非晶	10,064,854.80	公允价值计量	2,565,000.00	513,000.00					3,078,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2,873,054.80	--	4,001,400.00	1,130,500.00	0.00	0.00	0.00	9,500.00	5,131,9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军风

2020 年 10 月 31 日